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PEOP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股份代號：681)

於2016年10月14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一股一票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之一股一票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布，所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及股東於2016年10月14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一股一票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謹提述中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i)2016年9月23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ii)於2016年9月23日刊發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本公布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布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一股一票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上之所有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及股東於2016年10月14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一股一票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以一股一票投票表決方式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所投票數及 佔所投總票數之 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15,000,000股股份予張和生先生，總認購價1.00港元。	(a)	1,771,085,708 (83.09 %)	360,316,000 (16.91%)	2,131,401,708
2.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69,000,000股股份予朱健宏先生，總認購價1.00港元。	(b)	2,077,448,991 (85.22 %)	360,316,000 (14.78%)	2,437,764,991
3.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22,000,000股股份予范方義先生，總認購價1.00港元。	(c)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4.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20,000,000股股份予靳松先生，總認購價1.00港元。	(c)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5.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5,000,000股股份予劉駿民博士，總認購價1.00港元。	(c)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所投票數及 佔所投總票數之 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6.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5,000,000股股份予趙彥雲教授，總認購價1.00港元。	(c)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7.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5,000,000股股份予冼家敏先生，總認購價1.00港元。	(c)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8.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17,000,000股股份予謝庭均先生，總認購價1.00港元。	(d)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9.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10,000,000股股份予李歡小姐，總認購價1.00港元。	(c)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10.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10,000,000股股份予李黎先生，總認購價1.00港元。	(e)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11.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12,000,000股股份予劉軒宇先生，總認購價1.00港元。	(f)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12.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12,000,000股股份予邊路明先生，總認購價1.00港元。	(g)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13.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5,000,000股股份予於千姿小姐，總認購價1.00港元。	(c)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14. 批准配發及發行總計1,000,000股股份予陽貽桂先生，總認購價1.00港元。	(c)	2,090,001,900 (85.30 %)	360,316,000 (14.70%)	2,450,317,900
15. 批准透過增設30,000,000,001股股份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由560,000,000港元分為7,999,999,999股每股0.07港元之股份增至2,660,000,000.07港元分為38,000,000,000股股份。	(h)	2,211,966,796 (90.27 %)	238,351,104 (9.73%)	2,450,317,900

附註:

- (a)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之獨立股東持有股份數目為6,621,682,854。
- (b)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之獨立股東持有股份數目為6,930,949,531。
- (c)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之獨立股東持有股份數目為6,944,954,136。
- (d)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之獨立股東持有股份數目為6,944,825,671。
- (e)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之獨立股東持有股份數目為6,925,923,687。
- (f)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之獨立股東持有股份數目為6,943,770,930。
- (g)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之獨立股東持有股份數目為6,934,472,221。
- (h)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之股東持有股份數目為6,944,954,136。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944,954,136股。

張先生、朱先生、謝先生、李先生、邊先生及劉先生(統稱「**相關承授人**」)各自分別於323,271,282股、14,004,605股、128,465股、19,030,449股、10,481,915股及1,183,20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各相關承授人及彼等各自聯繫人(倘彼等於股份中擁有現有權益)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向彼等各自授予獎勵股份之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詳情見該通函)。除上述披露外，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投票均不受任何限制。

德勤之工作範圍

德勤擔任監票人，就投票表決結果概要與本公司所收回及提供的投票表決表格進行了對比。德勤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服務，亦未就法律詮釋或投票資格等事宜提供任何保證或建議。

承董事會命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莫世康博士

北京，2016年10月14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5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世康博士(主席)、張和生先生(副主席)、朱健宏先生(副主席)、范方義先生(董事總經理)及莫雲碧小姐，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駿民博士、趙彥雲教授及冼家敏先生。